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临2017-084

##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要股东及相关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7年11月4日，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要股东及相关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气）的主要股东及相关人员拟通过私募基金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6000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要股东及相关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及《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要股东及相关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提示性公告》。

2017年12月8日，公司接到增持人通知，宜春锂电私募投资基金增持公司股份金额已经超过6000万元，增持情况如下：

### 一、增持基本情况

自2017年11月10日至2017年12月8日增持人通过宜春锂电私募投资基金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10,869.51万元，增持均价12.07元/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9,009,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

增持人后续是否继续增持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其他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

2、增持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增持后的6个

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如果继续增持，起始时间以最后增持日计算），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3、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